

中国建设银行“乾元-私享”（按日）开放式私人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

2023 年第一季度投资管理报告

报告日：2023 年 03 月 31 日

中国建设银行“乾元-私享”（按日）开放式私人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正式成立，投资运作正常。截至报告日，本产品规模为 65,938,592,144.63 元，杠杆水平符合监管要求。

一、报告期投资者实际收益情况

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，本报告期内，投资者实际收益率如下表所示：

2023 年 01 月 01 日（含）至 2023 年 02 月 03 日（不含）：

投资期（天）	无固定期限
投资收益率	1 天≤投资期<14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.20%； 14 天≤投资期<30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.50%； 30 天≤投资期<90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.80%； 90 天≤投资期<180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.90%； 180 天≤投资期<365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3.00%； 投资期≥365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3.10%。

2023 年 02 月 03 日（含）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（不含）：

投资期（天）	无固定期限
投资收益率	1 天≤投资期<32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.20%； 32 天≤投资期<92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.30%； 投资期≥92 天，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.40%。

相关收益及计算方法，请具体查阅对应的收益率调整公告及产品说明书。

二、产品投资组合详细情况

产品名称	募集起始日	募集结束日	产品成立日	产品到期日
中国建设银行“乾元-私享” (按日)开放式私人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	2018年1月9日	2018年1月10日	2018年1月11日	无固定期限

产品管理人：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

产品托管人：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

三、期末理财产品持有资产情况

资产类别	穿透前金额 (万元)	占全部产品 总资产的比 例(%)	穿透后金额 (万元)	占全部产 品总资产 的比例(%)
现金及活期存款	1,090,116.36	16.41%	1,090,116.36	16.41%
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	772,112.34	11.63%	772,112.34	11.63%
权益类投资	3,041,100.00	45.79%	3,041,100.00	45.79%
私募基金	1,566,455.20	23.59%	1,566,455.20	23.59%
债券	171,500.00	2.58%	171,500.00	2.58%
总计	6,641,283.90	100.00%	6,641,283.90	100.00%

四、期末理财产品持有的前十项资产

序号	资产名称	资产规模(万元)	资产占比(%)
1	16 中国政企合作 001	1,200,000.00	18.07%
2	中行优 3	1,120,000.00	16.86%
3	工行优 2	640,000.00	9.64%
4	招银优 1	400,000.00	6.02%
5	光大优 3	208,100.00	3.13%
6	交行优 1	200,000.00	3.01%
7	17 京国资基金 OB001	157,023.60	2.36%
8	工行优 1	150,000.00	2.26%
9	民生优 1	140,000.00	2.11%
10	19 民生银行二级 01	115,000.00	1.73%

注：本表列示穿透后投资规模占比较高的前十项资产

五、产品的流动性风险分析

本产品主要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、私募基金、债券、权益类投资、银行存款等，其中银行存款、高评级债券等流动性较好资产能够满足流动性管理需求，故产品流动性风险较低。

六、托管人报告（公募产品在半年报及年报中提供）

--

七、投资账户信息

序号	账户类型	账户编号	账户名称	开户单位
1	托管账户	44050186320100001363-6997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托管专户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

八、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

（一）产品持有关联方发行或承销的证券

序号	证券简称	证券类别	证券代码	数量	估值净价	关联方名称	关联方角色
1	20 农业银行永续债 01	债券	2028017.IB	3500000.00	100.4572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主承销商
2	20 中国银行永续债 02	债券	2028048.IB	2150000.00	102.9571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主承销商

（二）其他重大关联交易

无。

九、产品整体运作情况

（一）自本产品成立起至本报告日，产品管理人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、谨慎管理，忠实履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相关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截至本报告日，个别项目未能正常完全还本付息，但不影响按预期收益兑付客户。

（三）本产品自成立至本报告日，没有发生涉诉及诉讼等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中国建设银行
2023年03月31日